

# 民权县人民政府文件

民政文〔2017〕1号

---

## 民权县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民权县农村信用社不良贷款清收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县人民政府有关部门：

为进一步加强全县农村信用社不良贷款清收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根据人事变动情况和实际工作需要，县政府决定调整民权县农村信用社不良贷款清收工作领导小组。现将调整后的领导小组成员名单通知如下：

组 长：张团结（县长）

副组长：吕志彬（县政府县长级干部）

成 员：谭振起（县公安局局长）

张书臣（县纪委副书记）  
杨毅民（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朱家重（县法院副院长）  
何振元（县检察院副检察长）  
石克林（县财政局局长）  
杨保军（县审计局局长）  
锦传明（县文化广电旅游局局长）  
尤成宏（县政府金融办主任）  
胡铁民（人行民权支行行长）  
曹维宁（县银监办主任）  
张奉奎（县农联社理事长）  
刘新峰（县农联社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在县农联社，尤成宏同志兼办公室主任。

2017年1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抄送：县委各部门，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  
县人武部，县法院，县检察院。

---

民权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1月3日印发

---